

附件 1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填 报 人：郑锐生

联系电话：0663-8260825

填报日期：2024-05-10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是经粤机编办〔2003〕191号《关于印发各市县（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的函》批准设立的。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主要职责：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对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承担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委托检验和其他检验工作；参与产品标准的制订、修订和宣传贯彻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研究、建立和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担承计量检定人员技术培训等工作。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切实抓好计量强检工作。累计承担强检计量器具的检定1.45万台套。

2、做好省局下达的集贸市场和基层医疗卫生单位的计量免费检定工作。总共完成27个集贸市场3698台衡器和46家医疗卫生单位902台件医疗计量器具的检定。

3、完成省局布置的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行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统计调查任务。完成了29批次样品的抽样、检验和汇总上报。

4、中标市县局的监督检查服务。一是中标市局工业产品质

量监督抽查项目，总共承担 13 类产品 323 批次样品的抽检任务；二是中标市局计量器具的专项监督抽查项目，完成 680 台套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三是中标普宁市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服务，完成抽样检验样品 155 批次。

5、接受其他执法抽查委托检验。一是与揭西县局签订年度委托合同，接受该局 126 批次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委托检验工作；二是接受市局和县局其他执法抽查检验样品 127 批次。

6、积极当好技术专家角色。协助市局和县局的产品质量整治工作，派出技术专家讲解培训 10 场次。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完成国家、省 2023 年度产品质量安全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落实监管责任，不断完善和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质量监管工作；加强对产品质量抽查数据的分析利用，完成质量强省各项工作任务。

2. 完成不少于 4000 台件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为农贸市场和医疗机构服务不少于 60 家。

3. 完成广东省各地级以上市辖区内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制造业企业的产品质量合格率统计调查。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产品调查不少于 25 批次。

4. 本年度完成强制检定企业 260 家，器具台件数共 3500 台

（套），为企业减免检定费 140 万元。经费用于开展检验检测业务运转性成本支出，有效保证本区域量值传递工作的正常开展。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 年，我所年初预算收入 3408.75 万元，调整预算数 3484.72 万元，决算数 3747.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408.75 万元，调整预算数 1484.72 万元，决算数 1484.72 万元。

#####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我所年初预算支出 3408.75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3484.72 万元，决算支出 2662.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6.37 万元，项目支出 386.09 万元），年末结余和结转 1084.88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我所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结合年初预算绩效申报情况，我所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93.5 分，绩效等级为“优”。

### **（二）履职效能分析**

#### **1. 整体效能（指标分值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20 分，自评分 20 分）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总分 20 分，自评分 20 分）本部门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均已达标，详见下表。

	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或指标值
绩效 指标	调查行业数量	不少于 29 个行业	29 个行业
	缺陷召回批次	不少于 50 批次	50 批次
	漏报率 (%)	<10%	8%
	产品伤害监测项目 (项)	5	5 项
	产品伤害数据 (条)	11 万	11 万
	调查制造业产品样本数量 (个)	≥1000	1000 个
	抽查企业 (市场主体) 数量	≥8000 家	8000 家
	抽查产品数量	≥5200 款	5288 款
	监督抽查产品种类数量	≥120 种 (类)	120 种 (类)
	抽查地市覆盖率	100%	100%
	不合格产品及企业 (市场主体) 公开率 (%)	100%	100%
	问题产品线索核查率 (%)	100%	100%
	发表论文数量 (篇)	1 篇	3 篇
	新建计量标准	2 个	2 个
	客户满意率%	≥90%	90%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单位数量	≥60 家	73 家
	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检定台件数	4000 台/套	4600 台/套
	减免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	≥76 万元	81 万元
	推动行业产品质量提升	推动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行业产品质量提升	推动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行业产品质量提升

完成产品抽样调查数	不少于 25 批	29 批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数量(款)	完成产品抽样调查数	完成产品抽样调查数
提交行业分析报告	提交项目总结报告	提交项目总结报告
绩效完成期限符合相关要求	按时完成项目	按时完成项目
依法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100%	100%
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	135 万元	164 万元
客户服务满意率	90%	90%
年度检验设备量	≥3500 台套	15800 台套
停征企业数	≥260 家	260 家

###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总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本部门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2023 年各季度支出进度均大于序时进度，分别是：35.26%、62.55%、87.62、100%；平均支出进度 71.6%，大于 62.5% 得满分。

### (三) 管理效率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分 43.5 分）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 1、预算编制

本年度无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总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 2、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总分 4 分，自评分 4 分，由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2) 财务管理合规性（总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本部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出现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提出问题的情况。

### 3、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总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本部门按《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部门在收到省局 2023 年度预算、2022 年度决算批复后，均于 20 日内按省财政厅要求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总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本部门按照《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相关规定，在单位网站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公开，自觉接受各界监督。

### 4、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总分 5 分，自评分 2.5 分，）

本部门绩效省理是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执行，已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但是缺乏及时反馈并调整，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5 分。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总分 10 分，自评分 8 分，由省财

政厅提供数据)

本部门根据 2022 年绩效自评结果反映的问题，及时督促有关业务科室及下属单位整改。但本单位在绩效目标编报质量上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未来要围绕本单位的职责扎实做好本单位核心指标体系建设，夯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基础，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 分。

## 5、采购管理

### (1) 采购合规性（总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5 号）规定，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本单位严格按照此标准执行，本部门采购意向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在预算公开中予以公开，采购中没有收到投诉及违法违规行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本单位已制定了《揭阳市质计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实际采购活动均按照政府采购内控制度执行，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3) 采购活动合规性（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本单位 2023 年的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

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采购项目的特点和实际需要，包括合同订立安排和合同管理安排等，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满分 3 分，自评 3 分）

本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本单位采购合同均能按要求在限期内办理备案手续，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采购政策效能（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根据本单位《2023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3 年度采购总额为 193.55 万元，向中小企业采购 193.17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 99.8%，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6、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总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根据本单位《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本单位人均办公室用房及人均办公电脑占用情况均控制在标准范围内，资产未有闲置情况。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总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根据本单位《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本部门 2023 年无应缴国库的非税收入。

(4) 资产盘点情况（总分 1 分，自评分 0 分）

本单位资产管理职能主要由办公室承担，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每年末进行一次盘点，生成资产盘点表及盘点报告，但 2023 年度无进行资产盘点。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5) 数据质量（总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本单位《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为确保国有资产，明确管理职责，本单位遵循权属清晰、安全完整、风险控制、注重绩效的原则，确保账账、账实、账卡相符。根据该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资产管理合规性（总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本部门制订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7) 固定资产利用率（总分 2 分，自评分 2 分，由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本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高于省直单位平均值。

## **7、运行成本**

###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总分2分，自评分1分）**

存在问题：资金运用效率不高，成本意识薄弱。运行成本控制效果不高。

改进措施：一是严控新增支出，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二是节约办公费用，规范资产和采购管理，加强单位预算支出标准定额控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经费预算和资产配置标准，注重“优质优价”，提高采购质效；三是严格结算管理，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支出结算管理规定，深入推行公务卡制度，强化公务卡使用管理。

###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总分1分，自评分1分）**

本部门2023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等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保证三公经费的0增长。

#### **（四）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存在问题：一是绩效目标制定得不够科学与严谨；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部分经费支出科目与预算编制有出入，资金使用部门预算观念不强，对资金使用前期研判不足。

改进措施：一是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专业性强，工作量大，建议财政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开展相

关的业务工作培训，组织开展部门之间、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多注重对省直单位的督促指导，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二是在部门整体支出中，对于偶然出现的突发状况，可以调整工作顺序，优先安排部分急需资金，特别在某些项目的开支上，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在预算控制数内进行科目间适当的调剂使用；三是强化预算观念，规范预算管理，督促资金使用部门科学合理确定资金需求。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 1. 自评报告方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述完全一致，准确反映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

#### 2. 佐证材料提交方面

(1) 按时报送正式函件，已完成整改。

(2) 绩效目标类佐证材料中缺少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较难判断目标数据与年初申报预算时目标是否一致，加强绩效目标的管理，同时提供佐证材料。